

证券代码：870957

证券简称：侨森医疗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淄博侨森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高苑东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4 月 6 日 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吴乃玉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会议召开情况、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0 年的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9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附件，结合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的经营情况，在遵循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财务预算报告提出了公司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总成本、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验证，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提请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淄博侨森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0）及《淄博侨森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1）。

监事会对《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我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尽职，能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拟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2019 年 5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2019 年 5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的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变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淄博侨森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拟同步对《淄博侨森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淄博侨森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淄博侨森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